

债券代码：136980	债券简称：17 申证 01
债券代码：136981	债券简称：17 申证 02
债券代码：118972	债券简称：17 申证 C1
债券代码：118973	债券简称：17 申证 C2
债券代码：118976	债券简称：18 申证 C1
债券代码：118977	债券简称：18 申证 C2
债券代码：118978	债券简称：18 申证 C3
债券代码：118984	债券简称：18 申证 C5
债券代码：114390	债券简称：18 申证 01
债券代码：114406	债券简称：18 申证 02
债券代码：112812	债券简称：18 申证 03
债券代码：112840	债券简称：19 申证 01
债券代码：112864	债券简称：19 申证 03
债券代码：112901	债券简称：19 申证 05
债券代码：114499	债券简称：19 申证 0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三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重要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向华泰联合提供的其他材料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本次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11月11日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并通过上交所和深交所向债券持有人进行了披露。

### (一) 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变动前，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日期
1	储晓明	男	董事长	2015.1.16-至今
2	冯戎	男	副董事长	2015.1.16-至今
3	杨玉成	男	董事、总经理	2019.8.1-至今
4	陈建民	男	董事	2017.2.22-至今
5	葛蓉蓉	女	董事	2019.6.3-至今
6	任晓涛	男	董事	2019.6.3-至今
7	叶振勇	男	董事	2017.8.8-至今
8	史致金	男	独立董事	2015.1.16-至今
9	陆正飞	男	独立董事	2018.5.25-至今

### (二) 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日期
1	孔宁宁	女	独立董事	2019.10.31-至今

2019年9月11日，发行人唯一股东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议批准，同意孔宁宁同志为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监局核准了孔宁宁同志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发行人于2019年11月8日收到上述核准文件。

孔宁宁同志简历如下：

孔宁宁，女，博士，生于1973年，历任中国金融学院会计系讲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其间分别在荷兰尼津洛德大学、美国西东大学和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任访问学者。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华泰联合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三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联系方式

有关上述各期债券信息披露的具体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人：

联系人：冯雨岚

联系电话：021-38966558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1 月 14 日

